

# 泉州师范学院文件

泉师资〔2023〕2号

## 关于进一步做好盘亏固定资产核实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机关各部（处、室）、各直属单位：

根据福建省机关事务管理局、福建省财政厅、福建省教育厅联合印发《关于印发6所省属普通本科高校资产上划及省级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闽机管综〔2022〕70号）工作要求，学校于2022年8月-11月开展了全校国有资产清查工作，并经泉州公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资产清查专项审计。在资产清查和结果审计中，发现部分二级单位资产管理意识淡薄，不重视资产管理工作，资产管理责任落实不严不实，资产管理基础工作亟待加强。为进一步核实学校资产家底，准确、真实全面掌握学校资产损失状况，现依据《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》（财资

〔201〕1号 《福建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》(闽机管综〔2017〕71号)、《福建省教育厅经济管〔2019〕5号)等进一步做好盘亏固定资产核实等后续工作。

### 一、盘亏固定资产清查再核实

在资产清查和结果专项审计基础上,针对盘亏固定资产清单(附件1:各单位固定资产盘亏明细表),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,集中力量组织再清查、再核实,真正做到不留死角,必须逐一查清核实盘亏固定资产数量、详细原因及责任认定,确保盘亏固定资产清查再核实结果真实、准确、全面,这将作为追究处理。按《福建省教育厅、福建省机关事务管理局、福建省财政厅

### 二、盘亏固定资产清查再核实结果上报

各单位将盘亏固定资产清查再核实情况报告(附件2:盘盈固定资产情况、盘亏原因和责任认定等内容),经单位负责人确认签字盖章后,于2023年12月15日(星期五)前,将纸质版送至行政楼911室资产管理处综合科段训威处,电子版发送至zcc@qztc.edu.cn。学校将聘请第三方社会中介机构进行经济鉴证工作,并出具经济鉴证报告。

三、学校理办法机关事会中介进行认  
四、  
（  
各  
重要的  
资产管  
次盘亏  
位固定  
（  
各  
再清查  
位盘亏  
付、瞒  
（  
各  
和指导，  
作底稿和

亏定资产查  
依《财政部  
知《财资〔  
理、福建省  
经鉴证报告  
分处处理。  
作求  
提政治站  
要高位责  
关定抓严  
资产再清查  
查明查  
负责人必  
实作专班  
资产再清查  
报不得干  
加专项督  
要规强对  
和指导，  
作底稿和

果处理  
印发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  
1号)及福建省教育厅、福建  
厅等部门相关文件要求和第三  
盘亏、损毁、报废和被盗固定  
。  
求  
强组织领导  
牢固树立资产管理与资金管理  
切实履行主体责任,严格按照  
本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工作,确保  
结果真实、准确、全面,确保本  
全面、完整,杜绝固定资产流  
肃财经纪律  
及时成立本单位盘亏固定资  
客观、务实的态度,如实反映本  
结果和管理存在问题,不得马  
中介机构复核和专项审计。  
推进工作落实  
本次盘亏固定资产查实工作的  
实工作进展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 
整理归档,学校将成立专项工

导组，逐一单位现场督导工作落实情况。根据相关规定，视情况，将有关问题移送校纪委（监察专员办）。

附件：1. 财政部关于印发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的通知

2. 全校各二级单位初步盘亏固定资产统计表



2023年11月20日